

证券代码：872953

证券简称：国子软件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蔡文春、李晔、陈波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蔡文春，男，1974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副教授。1996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职于山东经济学院财务处；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职于山东经济学院资产处；2011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山东财经大学燕山学院党政办主任；2022 年 4 月至今任山东财经大学燕山学院副院长；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晔，男，1981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00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读于清华大学。2009 年 7 月至 2019 年 6 月，历任山东省计算中心声学与语音信号处理实验室主任、山东省计算中心主任助理、山东省计算中心副主任、党委委员；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山东省科技发展战略研究所所长、党总支书记；2021 年 10 月至今，任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部主任、党委委员、副书记，管理学院院长，金融学院院长，山东省科技发展战略研究所所长；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波，男，1970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9月至1995年5月，就职于济南华福终端设备有限公司；1995年5月至2002年7月，任山东大正泰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任山东国谊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4年10月至今，任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6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蔡文春、李晔、陈波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蔡文春	6	6	0	0	否	5
李晔	6	6	0	0	否	5
陈波	6	6	0	0	否	5

1. 李晔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
2. 蔡文春、陈波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3. 李晔、陈波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4. 陈波、蔡文春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蔡文春、李晔、陈波对公司2022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6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2年3月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制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同意

		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22年4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2年7月1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认购对象签署股票认购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关于制定的<承诺管理制度>议案》；《关于制定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议案》；《关于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议案》；《关于制定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关于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	同意

		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年8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公司治理相关	同意

		<p>制度（一）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二）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豁免公司、全体股东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p>	
2022 年 9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 2019 年度报告、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p>	同意

		明细表>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报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1.在 2022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形；
- 2.在 2022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审计机构的情形；
- 3.在 2022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3 年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蔡文春、李晔、陈波

2023 年 4 月 20 日